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y Group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9)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擬備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股東特別大會上擬備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總票數概定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信能環保工程有限公司（作為認購人）（「信能環保」）、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滙能集團環球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的資本化協議（「資本化	110,246,104 (99.19%)	900,000 (0.81%)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總票數概定百分比	
		贊成	反對
	協議」) (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內容有關信能環保以每股資本化股份0.40港元的發行價認購本公司50,000,000股股份(「資本化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b)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於其為了實行或就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或就此附帶或與此有關之所有其他事宜而言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宜、可取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進行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並採取所有有關行動，並同意與之有關或相關之任何事項及就此作出該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之變動、修訂或豁免；及	110,246,104 (99.19%)	900,000 (0.81%)
	(c) 待上市委員會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後，謹此向董事授出一項特定授權，使董事有權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按資本化協議之相關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向信能環保發行及配發最多50,000,000股資本化股份，惟該特定授權須為額外加入的授權，且不得損害或撤銷在本決議案獲通過前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定授權。	110,246,104 (99.19%)	900,000 (0.81%)

* 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 3,538,657,002 股普通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i) 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管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並無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庫存股份的投票權；及 (ii) 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尚待註銷的股份。

如通函所披露，張偉文先生實益擁有 360,000 股股份，並透過其配偶的權益被視為於 6,244,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於資本化協議日期及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約 0.19%。根據《上市規則》，張偉文先生及其聯絡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予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之特別授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擬備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 3,532,413,002 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在通函中表明其意向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員，負責點票工作。由於有超過 50% 之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黃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欣欣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子墨博士均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非執行董事曾思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瑄因先生、張翼雄先生及唐偉倫先生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黃文輝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文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曾思維先生及蔡欣欣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琯因先生、張翼雄先生、黃子墨博士及唐偉倫先生。

如果本公告的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等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